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万方”或“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了《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3)。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提请各位股东正确行使股东大会投票权,现披露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一)大会届次: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合法性、合规性:本次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3年9月7日(星期四)下午2点30分。
- 2.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7日,上午9:15-下午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表决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 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

(六)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1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以书面或网络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23-034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八)现场会议地点: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大会审议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二)相关事项说明

1. 上述议案详细内容见2023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和《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 上述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之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事项

(一)出席通知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2023年9月4日前将出席会议的通知送达本公司,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邮寄、传真方式送达通知。通过邮寄方式的通知以本公司收到日期为准。

(二)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 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无需登记。

(四)登记时间:2023年9月4日9:00至17:00。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惠鑫 联系电话:0391-2535596 传真:0391-2535597 联系地址:河南省焦作市马村区待王镇焦新路南侧 邮编:454005 电子邮箱:jzwfzqb@163.com

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的费用自理。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请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 本次股东大会并提交的股东大会提案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股票代码:360612

2. 投票简称:万方投票

3. 请股民注意: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ST华仪 编号:临2023-089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发布了《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7)披露了原告深圳市华盛十五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被告华仪电气、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侵权责任纠纷一案。

被告华仪电气、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对管辖权提出异议,请求依法将本案移送至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22)浙0106民初9454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被告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处理,相关进展详见2023年2月16日披露的《累计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08)。

原告深圳市华盛十五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不服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2022)浙0106民初9454号民事裁定,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公司于2023年3月3日收到了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浙01民终终7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相关进展详见2023年3月7日披露的《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4)。

2023年8月18日,公司收到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浙03民初210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深圳市华盛十五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诉讼请求。相关进展详见

证券代码:688360 证券简称:德马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3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同花顺路演平台(<https://board.10jqka.com.cn/fr>)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 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15日(星期五)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 ir@damon-group.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德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德马科技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

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09月18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平台在线交流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18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同花顺路演平台(<https://board.10jqka.com.cn/fr>)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三、参加人员

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7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以下简称《监管指南》)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

1. 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等公告。

2. 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至2023年9月3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共期10天,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反馈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3-041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广东燕塘饲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清算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收到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燕塘饲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塘饲料”)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文件,燕塘饲料于2023年9月1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对燕塘饲料进行清算注销的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清算注销事项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清算注销事项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清算注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燕塘饲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23MA55F4W23W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汉葵

注册资本:800万元

成立日期:2020年10月22日

公司住所:遂溪县草潭镇草潭大村对面岭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谷物种植;草种种植;初级农产品收购;肥料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土地使用经营权;农用薄膜销售;农业机械租赁;农业机械服务;机械设备租赁。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408	51%
2	董龙聚	208	26%
3	何志城	184	23%
4	合计	800	100%

3.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963.98	795.96
总负债	507.51	352.80
净资产	456.46	443.16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4.32	30.69
净利润	296.49	-13.30

三、清算注销子公司的原因

为提高运营效率,避免经营风险,降低管理成本,优化资源配置,燕塘饲料于2023年9月1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决定依法对燕塘饲料进行清算注销。

四、清算注销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成立种植部承接种植业务。本次清算注销完成后,燕塘饲料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燕塘饲料总体经营规模较小,其清算注销不会对公司及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3-064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0元/股(含),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2023年9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2023-05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月的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3-040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和2023年7月28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18,222,829元变更为616,689,055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减少公司注册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已近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于2023年9月1日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除变更注册资本外,公司《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信息不变。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1469343082

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年9月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7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元)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元)出席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该大会上代表本人(本单元)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大会所列议案进行投票,如无指示,则由代理人酌情决定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受托人名称: 焦作人持股数;

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有效期限: 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盖章;

签发日期: 年月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2023-036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2日(星期二)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5日(星期二)至9月11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office@fac.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发布《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9月12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2日 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3-41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12日(星期二)15:10-16:1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征集:投资者可于2023年09月12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7C1E-IU3ok>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中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3年09月12日(星期二)15:10-16:1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09月12日(星期二)15:10-16:1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参加人员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赵守明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麻涌村万安路五伍伍伍元

成立日期:1999年03月31日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168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药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面料纺织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